

**臺南市安南區本淵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
當事人及利害關係人參與聽證出席委託書**

立委任書人_____不克出席臺南市政府訂於 110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4 時 00 分假臺南市溪心里活動中心（臺南市安南區功安一街 162 號），召開之「臺南市安南區本淵(一)自辦市地重劃區申請核准實施市地重劃案聽證會議」，特委任_____代為出席，其發言及簽認事項直接對本人發生效力，並確認下列簽樣真實無誤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南市政府

委任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統一編號：聯絡電話：
聯絡地址：

受任人：（簽名或蓋章）
統一編號：聯絡電話：
聯絡地址：

委任人身份證影本正面黏貼處	受任人身份證影本正面黏貼處

1. 應檢附委任人及受委任人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及簽章。與會時請受任人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查核。
2. 如有委任情形，請填妥本委任書，並將正本以親送或郵遞方式送達至臺南市政府(地政局市地重劃科代收)(708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 6 號 9 樓)。